



詩三二 1~11

認罪悔改

文／遠望
圖／Xavier

當我們深陷苦難，可是再怎麼禱告都沒回應時，與其怨天尤人，不如先自我省察（賽一 15~17；哀三 40~44）。人間充滿苦難有數不完的壓力，許多人受不了就用自殺來解決問題。雖然肉體死了，但靈魂並沒死，而且任意殺害生命須面對神的審判（太五 21）。人間許多問題，追根究柢，常因罪的緣故（耶九 12~16，十六 17~18），不只罪行還有罪性，因此肉體的死，只是讓你失去解決問題的機會。

我們需面對問題而不是逃避，當靠自己無法解決，就要靠神，但禱告要真誠恆切，許多人遇到困難就虛心痛悔，等到問題解決就故態復萌，這樣的信仰是不真實的。

一般人只知道天國路不好走，其實天門也不易進入（太七 13~14），許多人都認為信耶穌遵守道理，將來一定進天國。其實不見得，必須進入正確的得救門路，也就是經由祂所承認的正確的方式（約十 1、9）。受洗固然是歸入耶穌，但那只是外在的形式，要得救恩的先決條件是認罪悔改。

得赦免其過、遮蓋其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！（1）

一. 罪孽深重：罪是很沉重的，深深的壓住人的肉體與心靈，帶給人病痛與憂傷。世人都有罪，只因很少自省所以感覺不到。

一個人如果不照鏡子，他看得見別人臉上髒，卻看不見自己也許比別人更髒。同樣的，一個人如果不看《聖經》、不自我反省，也會有類似的情形，只會到處指責別人，而沒有檢討自己。

當天災人禍臨到時，
我們與世人同時經歷苦難，
似乎難逃大劫，但信靠神必蒙保守。

真理專欄
讀經心得



要看《聖經》才明白什麼是神的標準，要自我反省才知道自己是否有錯，兩者缺一不可，光看《聖經》不自省，光自省不看《聖經》，結果都看不清自己的真相。舊約神吩咐以色列民地上走獸蹄分兩瓣且倒嚼才算潔淨，否則不能吃（利十一 2~8），這有它屬靈上的涵義。蹄分兩瓣意思是分出是非對錯；倒嚼意思是再三思考；不能吃表示不能沾染這些習性；死的不能摸，意思是罪性深重的人要與他保持距離。可惜一般人不明白它真正的涵義，只守表面的字句。

舊約許多的典章條例都有屬靈上的涵義，而新約不再守許多條例，不再強調割禮，因他們本是真理的影子不是實體（西二 11、16、17），新舊約本是一體互為表裡，他們的精神是一致的並沒更改，「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。我來不是要廢掉，乃是要成全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，都要成全」（太五 17~18）。

人如果知道自己髒還有救，因他知道很難向神交帳，他需要耶穌。人如果不知道自己髒，只有末日審判時才知道自己的真相，不過已經太晚了。在聖潔的神面前人都是污穢的，「耶和華從天上垂看世人，要看有明白的沒有，有尋求神的沒有。他們都偏離正路，一同變為污穢；並沒有行善的，連一個也沒有。」（詩十四 2~3），人間充滿了虛假與謊言

凡心裡沒有詭詐、耶和華不算為有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！（2）

二. 人有罪根（罪性）：一般人很難認同，覺得人哪有那麼壞；人是看外表，但神是看內心。自從亞當犯罪後，罪進入人心，神造人原本要人能愛神愛人（愛神就是愛真理），但罪進入後，人變成愛自己愛世界。一個愛世界的人想把一切好東西佔為己有；一個只愛自己的人，處處想高人一等、奴役別人，完全不考慮別人。人越是自私，越容易作錯，常作一些損人利己的事。

在人眾多的罪根中，有一樣叫作詭詐。詭詐的人總是表現得很正直的樣子，背後卻做許多見不得人的事，終究會原形畢露的。作惡已經很不應該了，而他還用許多技巧，殺人不見血似的，濫用了神的恩賜。神賜人聰明是要人來造福人群，不是用來作孽。「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，誰能識透呢？我——耶和華是鑒察人心、試驗人肺腑的，要照各人所行的和他作事的結果報應他。」（耶十七 9~10）

我閉口不認罪的時候，因終日唉嘆而骨頭枯乾（3）。

三. 頑梗悖逆：人跟其他動物之所以不一樣，在於他有良心、有自由意志，這是神賜給人的。人可以決定想行善或作惡，當他想作惡時，良心會提醒他；如果昧著良心做事，也會受良心責備而心裡感到痛苦。如果他屢次置之不理，以後良心就不再提醒他了，因為提醒也沒用，那時他做壞事也不覺得有什麼錯，這就是所謂的良心喪盡，唯有等候末日審判（弗四 19；提前四 2）。

人常常遵行真理，良心就保持敏銳，否則會越來越麻痺，以至於是非不分。

人可以假裝不知道，昧著良心做事，但神不作假，祂不是懦弱無能的神，他是威嚴的大君王（詩八九 7）。對謙卑、守規矩的人，祂是慈愛的天父；對褻瀆侮慢的人，祂是大槌、是烈火。既然祂已經說清楚了，人視若無睹不當一回事，祂只好執行審判。你種的是什麼，收的就是什麼，你怎樣欺騙傷害人，就受到怎樣的回報（加六 7；出二十 5）。

這個世界充滿天災人禍，外表看似乎有許多原因，但真正的原因是，這世界充滿了罪（詩一〇七 34；耶三十 15）。不管個人、家族、國家，當罪累積到一定程度，神的審判就到了。世界就像汪洋大海永遠動盪不安，這一代受苦學乖了，改邪歸正，好不容易蒙神賜福，隔沒二、三代立刻又把神拋到腦後，重新掉入苦難中。翻開歷史，同樣的事不斷的在重複，人似乎永遠也學不會，主要是因為人不重視真理。你可以不留財產給子孫，但你一定要將真理留給他們，只留財產不留真理，絕對是害了他們，人沒受過訓練就得財富，往往沒好結局。

人做錯神會管教，不會一下子置人於死，而是由輕到重逐步提醒，只是人常執迷不悟，以為只是運氣不好不願回頭，最後弄得不可收拾（利二六 14~39）。神不希望這樣，但是人如果不知悔悟的話，這是必然的結局。

黑夜白日，你的手在我身上沉重；我的精液耗盡，如同夏天的乾旱（4）。

四. 精疲力盡：人的肉體需要適當的休息，但是病痛是沒假期的，面對病痛無人能逞英雄。當人吃飽穿暖平安無事，總自認為很堅強，其實血肉之軀極其脆弱。我們無法不吃飯、不喝水、不睡覺、不呼吸，不排洩。

精疲力盡是很痛苦的感覺，罪的累積讓人各方面都力不從心，甚至動彈不得，就像樹慢慢枯死或是人活活餓死那樣痛苦萬分。

我向祢陳明我的罪，不隱瞞我的惡。我說：我要向耶和華承認我的過犯，祢就赦免我的罪惡（5）。

五、低頭認錯：一般人犯罪總是想辦法否認，不斷的撒謊。對人也許可一時瞞騙，但對神來說，撒謊絕對是害死自己；人騙不了神，撒謊只是絕了自己的生路。人難免會做錯，錯了要及早承認及時回頭，否則，越是遮掩，常常事情越弄越大無法收拾。

懲罰人這不是神的本意，也不是神的榮耀，神就是愛，祂創造人是要施恩賜福，不是要懲罰（耶二九 11）。無奈人屢勸不聽，欺善怕惡，又不懂得敬畏神。

人如果規矩做事，沒犯什麼錯，神不會隨便懲罰他。你暗中作了許多傷天害理的事，雖然別人不知道，你自己也忘了，但是祂都知道、都記得很清楚，祂不能不處理，你種什麼就收什麼。

認罪需要仔細反省，不能很籠統的求神赦免

你全部的罪，你欠債是一樣一樣欠的，還債也需要一樣一樣的還，一個罪你不當成罪，下次你還會再犯。

為此，凡虔誠人都當趁祢可尋找的時候禱告祢；大水泛溢的時候，必不能到他那裡（6）。

六、趁早醒悟：惡人愛撒謊、虛情假意。人如果有心向善，就需把握時機趁早回頭，時間拖越久，罪犯越多越硬心，甚至永遠喪失回頭的機會。

這是個罪惡的世界、動盪不安，許多天災人禍就在前頭等著我們，只是我們看不到以為很安全。聰明人需把握時機，信靠耶穌，就像挪亞時代的那些人，如果相信挪亞所傳的警告，就不至於被淹死。當時，挪亞被嘲笑了許多年，因百姓認為自開天闢地以來從沒聽過洪水即將氾濫的事。最後，他們全被大水毀滅了（來十一 7；彼後二 5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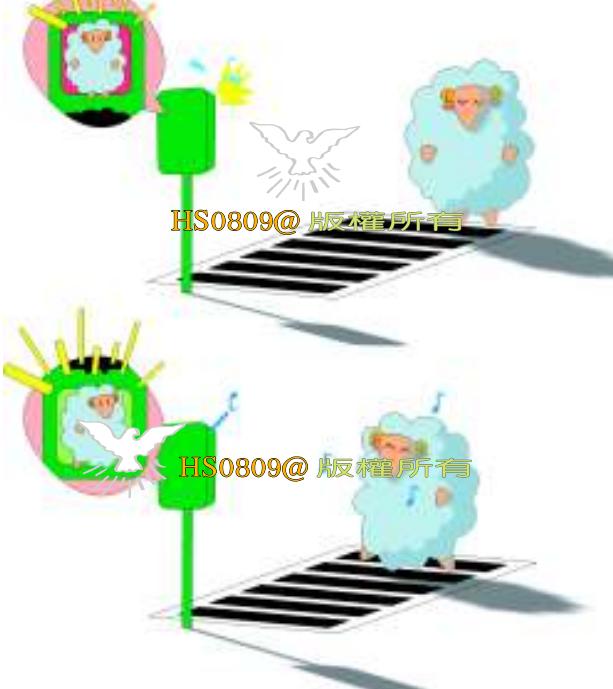
祢是我藏身之處；祢必保佑我脫離苦難，以得救的樂歌四面環繞我（7）。

七、與主同住：在寶血的洗淨下，才能躲過神公義的審判，因耶穌為我們所受的刑罰，我們才能逃得過這場災難。以色列人過逾越節，當夜需住在屋裡不可離開，象徵我們要住在耶穌裡不可離開（任意犯罪就是離開耶穌）。需殺羔羊將血塗在門框門楣上，這個門指著人的心門，象徵我們用信心相信主耶穌的救贖，不可塗在門檻上，暗示著不可踐踏主的寶血（隨意犯罪就是踐踏寶血）（出十二 13、22、23）。吃無酵餅七天表示我們要完全聖潔，人須聖潔才能住在主裡。

當天災人禍臨到時，我們與世人同時經歷苦難，似乎難逃大劫，但信靠神必蒙保守。

我要教導你，指示你當行的路；我要定睛在你身上勸戒你（8）。

八、聖目鑒察：認罪悔改，不只是嘴巴隨便說說，真或假就看他行為上是否真的有改變。



神不只是赦免人的罪而已，更重要的是要讓人從壞變好，這樣才能得到永遠的幸福，否則很快又掉入罪中。神要教導我們真理，帶領我們走上正路，祂要監察我們。當我們做錯時祂會提醒，這是許多人初信主的體驗，有時做錯一點事，神的管教立刻就到。

你不可像那無知的驃馬，必用嚼環彎頭勒住牠；不然，就不能馴服（9）。

九. 自動自發：當人靈性慢慢長進，祂就不再整天盯著你，祂要你自動自發，要你照著《聖經》所說的原則去做。我們不懂的可以問，祂不見得直接告訴我們，但會在暗中帶領。在與人互動中，也可以學到許多經驗和道理，神要人彼此尊重互相學習，不要自高自大。

神賜給人自由選擇權，但我們必須善用，不要違背祂的旨意而行。有些父母很疼愛自己的兒女，可是過度干涉卻讓子女很痛苦，因為那像是你在活，而不是他在活。生命之所以可貴，在於自己可以決定想做什麼。許多事你都可以作，只要不可背棄神、傷害人和自己；你需要對自己的行為負責。

當你的兒女幼小不懂事時，需要你的教導，但當他已經青春期了，就不該過度干涉，有時越干涉反抗越大，你只能從旁給他一些建議。所以帶領你的孩子，要從小打好基礎，養成禱告、讀經的習慣，長大後他有自己的意見，不見得願意服從你。當他不聽話，犯了大錯，嚐到苦果時，你看他痛苦，也忍不住一把鼻涕一把眼淚，你也連帶遭殃了，所以從小就須幫他打下紮實的基礎。

現今的世代非常淫亂，小孩子不明是非，很容易受同伴的影響隨波逐流；至於年輕人，由於現代都流行晚婚，社會上又色情氾濫，在內在慾望、外在誘惑雙重壓力下，能站得住腳實在不容易，我們需要神的保守才有辦法勝過這些考驗。

惡人必多受苦楚；惟獨倚靠耶和華的必有慈愛四面環繞他（10）。



十. 公平對待：有些人剛開始做壞事都會很害怕，怕神懲罰，可是等了老半天，神都沒動靜，於是就以為沒有神，或不覺得自己有罪，以後就越來越大膽。神不懲罰不表示神不知道，祂給人自由選擇權，祂要人用理智去思考，什麼可以做，什麼不能做，祂要訓練人獨立思考的能力，做一個有靈的活。

如果你做任何事，祂都在旁叮嚀，那麼你的行善不是出於你的本意，你是被迫行善，哪一天祂不盯著你，你很可能就會作惡。神隨時都在監察，即使善惡都沒公平的報應，那也是祂考驗你時候。

雖然一時似乎善惡不公，但最後還是有公平的結局（詩九四 15），雖然行善一時未必有報償，但神的大能護庇著我們有驚無險，因「堅心倚賴祢的，祢必保守他十分平安，因為他倚靠祢。」（賽二六 3）

你們義人應當靠耶和華歡喜快樂；你們心裡正直的人都當歡呼（11）。

十一. 義人有福：我們來世間只是短暫路過，天堂才是我們的家，永遠極大的幸福在那裡等著我們（約十四 2~3）。這不是理論，是事實，神用許多無法解釋的神蹟奇事作證據；以色列人的歷史就是活生生的例子，而也有不少人見到天國的異象。

神就是愛，祂樂意賜福給人，人要進天堂唯一的條件是不可作惡，要懂得敬神愛人。只是有些人喜歡耍陰險，欺騙、忌妒、陷害人，神無法讓他們進去，他們只適合跟同類在一起，永遠在那裡騙來騙去、鬥來鬥去，那就是地獄（太二五31～46）。

世上是一個篩選的地方，決定你永遠的結局。聰明人要做正確的選擇，看你是要暫時受苦換來永遠的幸福，還是要短暫的縱慾換來永遠的痛苦（啟二二11～15）。

十二. 結論：有些人一時糊塗做錯事，事後很後悔，但因教會一直強調不可犯死罪，自己也覺得沒希望了，於是自暴自棄乾脆去做惡，甚至自殺。做錯事是不好，但做錯不回頭，一昧行惡，那是真正的糊塗。神是慈愛的，對那些做錯不悔改的人祂是嚴厲的，對有誠意要悔改的人，神都存憐憫的心接納他，神不會斷了人的生路，祂不希望人下地獄（代下六36～39，七12～14）。就像大衛一時糊塗犯了嚴重的錯，但是他認罪後神依然給他機會，不過他晚年時，為此付出沉重的代價，我們要引為鑑戒。求神永遠保守我們，不要做出羞辱主名的事。

《路加福音》的浪子，與其說是一般世人，不如說是迷糊的信徒還比較適當，因為世人尚未悔改，嚴格說來還不是神的兒女（路十五11～24）。至於我們時常提到的「因為我們得知真道以後，若故意犯罪，贖罪的祭就再沒有了；惟有戰懼等候審判和那燒滅眾敵人的烈火。」（來十26～27），這裡指的是故意，明知故犯，不將神放在眼裡。不少人犯錯是受不了威逼利誘，力不從心，他們不是故意藐視神，他們沒那麼壞，還有回頭的機會，我們不要把人推向地獄。

《申命記》二八到三十章所陳述的也是一樣。「那時，耶和華——你的神必憐恤你，救回你這被擄的子民；耶和華——你的神要回轉過

來，從分散你到的萬民中將你招聚回來。你被趕散的人，就是在天涯的，耶和華——你的神也必從那裡將你招聚回來。」（申三十3～4）。這裡說天涯，意思是非常遙遠，換句話就是罪惡非常深重，只要你確實有心回頭，神還是給人機會，但須為你的愚蠢付出代價，忍受罪的懲罰。

《詩篇》五一篇也是一首悔罪詩，第七節：「求祢用牛膝草潔淨我，我就乾淨」。《聖經》用牛膝草來象徵人的信心，因人的信心就像草那麼脆弱，罪得赦免不靠自己立下多大的功勞，而在乎你相信耶穌能夠救你、願意救你。「拿一把牛膝草，蘸盆裡的血，打在門楣上和左右的門框上。你們誰也不可出自己的房門，直到早晨。」（出十二22），這句話也是同樣的意義。

「求祢使我得聽歡喜快樂的聲音，使祢所壓傷的骨頭可以蹣跚。」（詩五一8），當我們犯了嚴重的錯，神不再理我們，那時我們非常擔心，為地獄的懲罰心驚膽顫。直到神再次向我們發言，我們知道神的怒氣消退，那時我們才喘口氣，放下千斤重擔。

「神啊，求祢為我造清潔的心，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。不要丟棄我，使我離開祢的面；不要從我收回祢的聖靈。求祢使我仍得救恩之樂，賜我樂意的靈扶持我。」（10～12）。這三句話我們當牢牢記住，常常這樣向神求，求神讓我們樂意來遵行祂的旨意，不再愁眉苦臉。

「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；神啊，憂傷痛悔的心，祢必不輕看。」（詩五一17），當我們傷心欲絕，覺得自己罪孽深重，完全絕望了，但如果你真的有誠意回頭，神還是會給你機會。

人只是人，免不了會犯錯，有時我們不小心摔了一跤，要趕快爬起來繼續向前行，只要我們不是惡意、故意的，禱告仰望耶穌，祂會幫我們，而自己也該檢討、改進，讓自己更趨完美。

